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63)

總目： (91) 地政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土地行政

管制人員： 地政總署署長 (陳松青)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以下8幅前軍事土地，現由地政總署及政府產業署管理，當中有哪些會在未來一至三年內批售，並請提供以下資料：-

前軍事土地	面積	現時用途	規劃地帶用途	政府擬訂用途
1. 何文田前英軍醫院 (部分)				
2. 啟德前軍用運輸中心				
3. 屯門前掃管軍營及下 掃管軍營(部分)				
4. 古洞前石仔嶺訓練營				
5. 羅湖前羅湖軍營(部分)				
6. 粉嶺前皇后山軍營				
7. 平洲島前平洲訓練營				
8. 西貢前萬宜訓練營				

提問人：涂謹申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58)

答覆：

8幅由地政總署和政府產業署管理的前軍事用地的資料，表列如下：

前軍事用地	面積 (公頃) (約數)	現時用途	地帶用途	政府擬議 用途
1. 何文田 前英軍 醫院 (部分)	3.11	地政總署已批出短期租約作體育及康樂活動用途。	在油麻地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S/K2/22上劃為「休憩用地」地帶	正檢討長遠用途。
2. 啟德 前軍用 運輸中心	0.2	地政總署已批出短期租約作停車場用途。	在啟德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S/K22/5上劃為「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	預留作興建新稅務大樓用途。
3. 屯門 前掃管 軍營及 下掃管 軍營 (部分)	3.55	由政府產業署租予非政府組織作福利和慈善用途。 有3幅用地已批售作私人住宅項目。 有1幅用地已批予珠海學院作建校用途。	在屯門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S/TM/34上劃為「住宅(乙類)14」地帶	2018-19 年度賣地計劃納入了屯門市地段第546號供出售的一幅土地(面積約為 2.72 公頃)。
4. 古洞 前石仔嶺 訓練營	5.86	有1幅政府土地已撥予政府產業署作安老院舍用途；以及有1幅政府土地已撥予路政署作鐵路項目施工區用途。	在古洞北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KTN/2上劃為「住宅(甲類)1」、「住宅(甲類)3」、「其他指定用途」註明「混合用途」、「其他指定用途」註明「商業／住宅發展暨公共交通交匯處」、「政府、機構或社區」和「休憩用地」的地帶，以及顯示為「道路」的地方。	將發展為古洞北新發展區的一部分。

前軍事用地	面積 (公頃) (約數)	現時用途	地帶用途	政府擬議 用途
5. 羅湖 前羅湖 軍營 (部分)	6.8	地政總署已批出短期租約作非牟利騎術訓練學校用途；以及有1幅政府土地已撥予懲教署作羅湖懲教所用途。	在古洞北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KTN/2上劃為「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	正檢討長遠用途。
6. 粉嶺 前皇后山 軍營	23	地政總署透過短期租約方式批出部分用地作興建公共租住屋邨用途。	在龍躍頭及軍地南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NE-LYT/17上劃為「住宅(甲類)」、「住宅(乙類)」、「政府、機構或社區」和「休憩用地」地帶，以及「綠化地帶」。	部分用地正用作興建租住公屋，部分用地已預留作私人住宅項目、學校和休憩用地用途。
7. 平洲 前平洲 訓練營	0.45	空置	在平洲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S/NE-PC/1上主要劃為「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部分用地位處分區計劃大綱圖的規劃區以外)。	正檢討長遠用途。
8. 西貢 前萬宜 訓練營	1.24	地政總署已批出短期租約作歷奇訓練營用途。	沒有納入分區計劃大綱圖	該用地位處西貢東郊野公園內。

- 完 -